

证券代码：300032

证券简称：金龙机电

公告编号：2025-019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横坑村百业工业城百业大道 7 号广东金龙机电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1.00	《关于废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上述议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中，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5 年 5 月 16 日 18:00 前送达公司董事

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怀德社区新下路5号兴科工业园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23926（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1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8: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怀德社区新下路5号兴科工业园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两小时，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美燕

电 话：0769-81008096 传 真：0769-83000763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怀德社区新下路5号兴科工业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032； 投票简称：金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9.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1.00	《关于废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12.00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股东（签名、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